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: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
承辦人:楊智友

電話:24201122轉1303

傳真:24201844

受文者:基隆市安樂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1年3月29日

發文字號:基府人力貳字第101002824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有關銓敘部、國防部於民國101年3月20日修正發布之「軍職專長與公務人員職系認定對照表(附則部分)」總說明及對照表一案,請查照。

說明:

線

- 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01年3月20日部銓二字第1013 575729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軍職專長與公務人員職系認定對照表(附則部分)」修正案,業經銓敘部、國防部於101年3月20日以部銓二字第10 13565182號、國人管理字第1010002964號令會同修正發布 ,並自發布日施行。
- 三、公務人員曾任本次修正發布之軍職專長年資者,於軍職專 長與公務人員職系認定對照表(附則部分)修正施行後1年 內,仍得適用修正施行前之規定,辦理提敘俸級。
- 四、有關修正發布之「軍職專長與公務人員職系認定對照表(附則部分)」總說明及對照表等資料請逕自本府人事處網站 (http://www.klcg.gov.tw/personnel/) 最新消息下載 參閱。





正本:本府各處(不含本府人事處)、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

副本:本府人事處 〒001-03-29文 交10:52:43章





線